

标段编号：2309-440311-04-01-116776012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深铁阅洛境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07日

##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深圳前海润泓供应链有限公司	颐安都会	深圳	29.7 万平方米	2019-2020	798	
深圳麓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颐安麓园	深圳	32万 平方米	2017-2021	570	
深圳市粤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坪山高时新能源产业园	深圳	39.6 万平方米	2020-2021	104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绿景玺悦湾	珠海	40.5 万平方米	2021-2023	221	
珠海经济特区恒盛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万科红树东岸三期	珠海	35万 平方米	2021-2023	243	
惠州惠豪湾实业有限公司	青塘湖碧桂园	惠州		2022-2024	456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竹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01地块)入户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深圳		2024-2026	324	

105501872A  
2019年10月20日

入户门 供货安装合同



合同编号: QHRH-2019-入户门-0070

采购方: 深圳前海润泓供应链有限公司

供货方: 东莞市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7) 总包负责提供三线给乙方(室内)标高控制线、门窗洞口中线、内墙灰饼进出线。

(8) 门框边抹灰收口、总包范围内的周边装饰面收口、外墙贴面等工作均由总包完成。(如外墙装饰另行分包的,则外墙周边装饰面收口、外墙贴面由外墙装饰分包单位完成。)

(9) 洞口尺寸偏差超过规范的由总包负责整改。

(10) 总包现场安全文明管理押金、水电费押金等总包另行要求交纳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支付。乙方需与总包单位签订安全文明施工协议,接受总包单位对现场安全文明的管理,并按照本合同总价的1%(上限为20000元)向总包单位缴纳安全文明押金,该安全文明押金在本工程分项工程验收合格后一个月,乙方向总包单位申请由甲方单位负责审核后退还(退还前需扣除乙方违反总包安全文明管理规定扣款。

3. 承包方式:本工程按照本合同各项要求实行综合单价包干的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货款、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含机械进出场费)、加工制作费、安装费、水电费、装卸费、运输费、包装费、材料二次搬运费(含所有到房间安装产生的运输费用)、成品保护、现场配合验收、现场调试费、保管费、验收费、检验费、措施费、管理费、税费、利润、税金(国家相关部门规定的税率增减变动除外),乙方将货物运至交货地点,并负责运至指定位置所需的一切费用及为实现合同目的全部相关费用。(水电费由乙方向土建总包支付(不超过合同总额的0.8%),土建总包配合费由甲方另行向土建总包支付,结算时乙方需出示土建总包收取水电费的收费证明,否则结算时无条件扣除结算总额的0.8%)

二、 合同价款【(1)如统一开一种发票(货物类或安装类),则不需分列货物总价、安装总价,只约定合同暂定总价即可,但合同名称需与发票种类对应,(2)如分开货物和安装两类发票,则需分列货物总价、安装总价。】

1. 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 7,982,691.00 元(大写:柒佰玖拾捌万贰仟陆佰玖拾壹元整),具体明细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书。

2. 乙供入户门产品品牌: 航盾。

3. 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承包内容进行供货及安装,乙方应按照甲方发出的工程指令或变更通知及有关要求进行变更,并经甲方审核审批后,才可办理相应变更签证。

4. 工程量清单报价书中的型号、数量和总价均为暂定,甲方有权在货物未开始制



其它附件：甲方最新的现场管理制度和规定等，具体以甲方代表通知为准，包含但不限于各最新版的《现场管理制度》、《隐蔽工程验收管理制度》、《工程量确认管理制度》、《设计变更、现场变更、工程指令及现场签证管理办法》、《工程结算资料报送及审核标准》等

该等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附件内容与本合同内容不一致的，双方同意以标准较高者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前海润泓供应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2019年9月12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



乙方：东莞市融顺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HDS2017045A

颐安麓园云玺（二期）入户装甲门  
制作及安装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AIM-SZ-LY-2Q-2017-施工-0218

工程名称：颐安麓园云玺（二期）入户装甲门制作安装工程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盐龙大道与黄阁路交汇处

发包方：深圳麓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东莞市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五金配件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2.3.2 本项目的优化设计和收效等工作。

2.3.3 入户门的锁孔由入户门制作单位根据门锁供货单位提供的锁模及开孔图纸开设锁孔。门锁的安装由门锁供货单位进行安装。如锁孔尺寸偏差超过图纸及规范规定的，由入户门制作单位进行整改。

### 三、合同价款、承包方式及结算原则

#### 3.1 合同价款

3.1.1 暂定含税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 5702800 元（大写：伍佰柒拾万贰仟捌佰元整），其中材料费用合同暂定总价：3421680 元（大写叁佰肆拾贰万壹仟陆佰捌拾元整），安装费用合同暂定总价：2281120 元（大写贰佰贰拾捌万壹仟壹佰贰拾元整）。

3.1.2 本合同为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综合单价包干合同，包含但不限于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所列所有工程量。

#### 3.2 承包方式

3.2.1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按增计价，其综合单价费用包括主材、辅材、零星配件、表面处理、制作、运输、装卸、安装、门锁的开孔（尺寸由门锁单位提供配合）、成品保护、措施费、利润、税金等达到图纸、招标方的技术要求所需的一切费用，总包配合费由发包方另行支付给总包，水电费由乙方支付给总包单位。

#### 3.3 结算原则

3.3.1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包干的结算方式，合同范围内工程施工完毕且通过验收后，工程项目及工程量按实际完成情况按合同由现场签证或竣工图计算，按实结算，结算单价按《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的综合单价计算。

3.3.2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的综合单价为完全综合单价（即除总包配合费外的所有费用），乙方按此价格一次包定，结算时不再考虑其余任何费用。

3.3.3 综合单价为完成该分项工程全部工序内容的单价，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综合单价的结算调整要求，附件《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3.4 包干综合单价不因深化设计而调整。（深化设计是指：乙方在保证原施工图中的材料、材质、规格、效果等保持不变的基礎上，对原施工图中节点不详细、做法不明确的地方进行的细部补充设计。）

3.3.5 甲方发出的工程指令，工程量按现场签证按合同据实结算。对于其他变更增加或减少工程，相同或相近项目单价优先采用清单中单价结算，无法套用上述计价方式的，按照《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03）、《深圳市建筑装饰工程消耗量标准》

按最终审定工程量以上虚报部分总价的 2 倍进行处罚，处罚金额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且延迟 30 天支付了乙方所有应付工程款，同时降低乙方在甲方供应商体系中的排名，情节严重者将列入甲方供应商黑名单。

六、签证单应按一单一结的原则，每一单签证乙方必须出具有效的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用印确认的签证单作为工程量的计算依据，甲方成本管理部门必须依据有效的签证单进行工程量复核并出具《签证结算单》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七、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在现场实际实施完成后 30 日内必须完成相应的签证工作，如因乙方原因未按合同约定及时申报工程签证及结算，甲方有权扣除双方核定金额的 30% 作为处罚；如因甲方责任部门故意拖延，乙方有权按主合同廉洁条款约定渠道投诉，否则视为乙方原因未及时申报。

八、工程款支付按照主合同执行，签证不计入工程款，合同外的工程未经甲方确认，甲方有权不予结算。

九、本补充条款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即成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深圳前海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东莞市晟居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7 年 8 月 17 日

签订时间：2017 年 8 月 17 日

合同编号: BC-PS(RM)-HT-2020-016



坪山高时新能源产业园项目钢质防盗入户门  
采购及安装合同

工程名称: 坪山高时新能源产业园项目钢质防盗入户门采购及安装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秀沙路与环沙路交汇处东侧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粤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单位(乙方):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分包人(丙方):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 在安装过程中及工程验收前，乙方应采取保护措施，乙方应加贴保护膜及五金。
3. 锁具及把手等安装完毕后，应采取对装饰面性及把手等的保护措施，防止表面划伤、磕碰。
4. 门框安装完成后，如乙方仍在门上丙方应做如下保护措施，保证无划伤、踩踏变形等现象，如乙方损坏丙方成品保护或入户门任何部位，由乙方自行恢复如初，或丙方负责维修，乙方以签证的形式缴纳维修金给甲方，甲方给丙方办理维修签证。

#### 十、供货安装时间及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8月24日（具体以甲方书面开工令为准）；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月6日，总工期135天；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节点工期及总工期。如开工计划有调整，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丙方不得以此向甲方索赔；如工期有调整，丙方应配合甲方对工期进行优化，满足建设单位的工期要求。

#### 十一、合同价格及付款结算方式

1. 合同价款：1044920.00元（大写：壹佰零肆万肆仟玖佰贰拾元整），（含13%增值税专用发票）

价格包括材料成本、制作费、包装费、运输费、卸货费、上楼费（垂直运输费）、安装费、成品保护费、管理费、保险、利润、规费、增值税专用发票、检测费、政策性文件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合同有效期内单价不做调整。

##### 2.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丙方接到供货通知，答复承诺到货时间后丙方提出付款申请，甲方支付丙方合同价款的20%作为预付款；

(2) 入户门全部安装完成后丙方报送付款申请，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

(3) 监理及甲方验收合格后，丙方报送结算资料，甲、丙双方核对完结算并确认最终结算金额，甲方在收到合格增值税专用发票之后20天内支付至合同价款的97%；

(4) 质保期从竣工验收合格起，满2年后，且无质量责任纠纷，一个月内存清余款。

(5) 丙方在收到每次工程款时，应出具符合财务要求的同等数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支付至97%前提供包括质保金在内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 十二、违约责任

1. 供货安装期间和质保期内的质量问题由丙方负责，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一日内给予答复，三日内负责修复完毕；如果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丙方应负责更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如逾期不予答复和处理，则视为上述索赔已被接受，甲方可请人先行处理，所产生的费用由丙方承担，并在此费用基础上进行20%处罚，在材料款中扣除。

2. 丙方不能按时供货及安装完成，甲方有权按丙方不能交货或不能完成合同处理，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实际损失。

3、甲方违约的按合同法执行。

### 十三、其它约定事项

1、为确保工程按期、优质、安全地完成施工任务，各分包单位必须严格执行本管理规定，并在进场三天内向乙方缴纳保证金和管理条例违约金。分包单位向乙方缴3,000至20,000元（合同额100万以下3,000元；100万至500万以下10,000元；500万至1500万以下15,000元；1500万以上20,000元）保证金和管理条例保障金（即安全文明施工费），出于服从总包现场管理，如分包单位无违章行为，退场时无息返还，如分包单位违反本规定管理要求，总包单位有权根据本规定要求对分包单位进行违约金处罚并上报甲方。

2、合同经甲、乙、丙方三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竟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的原则性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补充协议方式作为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协商不成在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本合同正本捌份，甲方执肆份，乙方、丙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1：材料品牌规格型号表

附件2：指定分包三方协议书

合同三方签署：

甲方（甲方）：深圳市考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施工总承包单位（乙方）：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丙方（丙方）：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宇郭  
栋

合同编号: ZHLJ-DQDQNG-GC-2022-024

**绿景望悦湾花园(南区)项目**



**入户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方: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4月

合同订立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绿景悦湾商务中心 9B-29F

1. 质量标准：整体工程必须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等级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达到工程所在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满足本合同中对于工程实体质量和管理行为的要求，在各个工程节点验收合格。

2. 其他要求：乙方提供的入户门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规范要求，且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均有国家消防主管部门的认证证明。

## 六、合同价款：

### 1. 合同价款

本工程含税总价为包干总价 ¥ 2,216,5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佰贰拾壹万陆仟伍佰元整);其中：入户门供货部分总价为 ¥ 1,971,522.50 元，适用税率为 13%，不含税总价为 ¥ 1,744,710.18; 增值税税金为 ¥ 226,812.32; 入户门安装工程部分总价为 ¥ 244,977.50 元，适用税率为 9%，不含税总价为 ¥ 224,750.00; 增值税税金为 ¥ 20,227.50。如遇国家政策法规调整税率的，自税率调整日起，合同未经审定完工程量部分以调整后税率为准，合同未经审定完工程量部分不含税金额不变，涉及税率调整的按合同规定执行。

### 2. 计价形式

#### 1) 合同固定单价形式

2) 本合同固定单价包干，任何项目单价亦均为包干，单价视为已包含了所有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检测试验费、施工管理费、公司管理费、保险、规费、利润、税金、预期的市场价格的涨跌、汇率的变动、国家与地方政府政策的改变引起的费用；在限定的工期内完成施工项目及整项工程并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所需要的费用；隐含的为完成该项目而必须发生的费用，乙方确认上述单价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汇率之升降或任何调价文件之要求而调整，该单价将作为日后计算变更工程的计算依据。

3) 合同固定单价是乙方按本合同承包范围要求的施工内容一次性包干价，包括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的所有费用单价，乙方如有错报、漏报概自行承担，合同固定单价不作任何调整。

4) 本条所约定的合同价款为甲方就本合同项下工程所需向乙方支付的全部款项，除此以外甲方无需向乙方另行支付任何款项或费用（经甲方以书面方式同意进行设计变更、签证的情况除外）。

(本页为签署页)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乙方: 广东高直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郭宇栋

签署时间: 2022.4.11



万科-红树东岸三期F、G区入户门制作安装工程



发包方(甲方): 珠海经济特区恒盛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08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珠海

合同编号: HS202108-TJ249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珠海经济特区华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广东恒信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万科-红树东岸三期 F、G 区入户门制作安装工程

2. 工程地点: 珠海市唐家湾镇金星路 228 号

3. 承包范围: 万科-红树东岸三期 F、G 区入户门制作安装工程; G 区: 高层 G12#G13#G15#栋、洋房 G10#G11#G14#栋、叠拼 D8#D9#D10#栋, F 区: 独栋别墅 V63# V73#, V76#-V88#, V74#, V75#, 联排 16#栋, 详见设计图。钢木质隔热防火门(乙级-单开门)、钢木质隔热防火门(乙级-子母门)、钢木质隔热防火门(甲级-子母门)、钢木质防盗安全门(丙级-子母门)、实木复合平开门(双开门)、门套, 拆除钢木质隔热防火门(乙级-子母门)、拆除钢木质防盗安全门(丙级-子母门)、洋房、叠拼及别墅首层的入户门后期需要验收后移动位置, 门套需要拆掉重新安装, 门套需要保护性拆装,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二、工期: 约 92 天, 具体开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三、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四、供应商税务资质

增值税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  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 13%/  9%/  6%/  3%)

增值税普通发票 ( 13%/  9%/  6%/  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 13%/  5%/  3%/  0%)

五、合同总价: 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合同价款及税款总金额。

合同计价模式为:  固定总价  暂定总价

6.1 固定总价条款:

6.1.1 合同固定总价: ¥ 2430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圆整。

vanke

珠海经济特区恒盛房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合同



甲方: (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室内标准饰件(室内门、橱柜、木地板、浴室柜、浴镜)

供应合同

惠州区域惠城碧桂园水口青塘湖项目一期入户  
防火门工程

买受人：惠州惠豪湾实业有限公司



3	供应人商务负责人	曹德斌	16673754967
4	供应人保修负责人	江世	电话 13339994720
			电子邮箱 gdh0az@163.com
			联系地址 江门市鹤山市桃源镇中胜德胜一区

### 三、工期

序号	工程内容	总工期 (日历天)	生产日期	现场安装日期	安装完工日期	备注
1	惠州区域碧桂园 桂园水口首座 项目二期入户门 大门制作与安装	320	2022-4-11	2022-5-11	2022-5-15	

以上工期已含法定节假日（含XX地区的\*\*月\*\*日至次年\*\*月\*\*日的冬休期），具体开工日期以购买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书为准。

### 三、合同价款

3.1. 合同价款暂定 固定总价包干含税金额：

（小写）¥ 4,567,132.16；（大写）人民币 肆佰伍拾陆万柒仟壹佰叁拾贰元壹角陆分。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小写）¥ 4,048,585.56；增值税税率 9%。

材料、设备不含税价款合计：（小写）¥ 3,854,347.51 增值税税率 13%。

安装不含税价款合计：（小写）¥ 194,238.06 增值税税率 9%。

【不含增值税金额=含税金额÷（1+增值税税率）（其中税率按当前国家规定承包人适用的税率）】。

3.2. 进度款支付：

本工程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方式按现金支付。本合同第三册《专项条款及合同附件》附件8约定执行。购买人、供应人双方约定：应在6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当年的7月支付，应在12月支付的进度款顺延至第二年的1月支付。



- 附件7: 工程完工清洁移交标准
- 附件8: 付款方式补充协议
- 附件9: 质量保证金保函格式
- 附件10: 变更签证及时上报承诺函
- 附件11: 设计变更和现场签证管理之适用范围和程序指引



[本页以下无正文]

购买人: (公章)

供应人: (公章)

地址: 惠州市惠城区永沙路1号

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2022.04.27

签约代表人: \_\_\_\_\_

签约代表人: \_\_\_\_\_

电话: 0752-3759871

电话: 15975175495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公司邮箱: \_\_\_\_\_

公司邮箱: 145532914@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江北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鹤山支行

账户名称 惠州惠豪湾实业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 705374626105

账号: 666573712193

通讯地址: \_\_\_\_\_

通讯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1座至10座

竹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一期项目

入户门

采  
购  
合  
同

甲方：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10月25日

## 竹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一期项目 入户门采购合同

甲方：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原则，为明确双方责任，保质保量，就竹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01地块）项目甲方向乙方采购入户门事宜，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金额等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材料费元/樘 (含税13%)	计量 单位	数量 (暂定)	品牌	税率	备注
入户门	FDM10a22		樘		航盾	13%	
入户门	FDM10a22				航盾	13%	
入户门	FDM1022				航盾	13%	
合同总价	合同暂定总价 3240000 元，最终按实际供货按双方总结算为准。						
备注：	1、以上报价含税(13%)； 2、入户门：1.8m 钢质门框，门扇为单面造型 4mm 精雕铝板+12m 免漆饰面平板，内含 0.8mm 镀锌钢板，珍珠岩门芯，无猫眼，如图纸所示； 3、除样板外，单批次发货不少于 120 樘由我司含运费； 4、五金按我司标配； 5、付款方式：按月进度进行申报。						

1、上述采购单价为固定单价，不因人工、材料、型号、及甲方采购数量等任何因素而变化，上述单价包括了乙方将相应产品运至合同指定交货地点及相应位置，并完成交货手续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货款、辅料费、配件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现场调试费、保管费、卸车搬运费、二次搬运费、验收费、检验费、利润、税金、报关、清关手续及相关费用（如是进口产品）等与甲方为实现合同目的的相关和全部费用。

2、上述采购数量为暂定数量，甲方有权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单方调整该数量，乙方不得因此要求调整合同单价或要求甲方另行支付其他任



传真：1597517549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鹤山支行

账号：6665 7371 2193

上述信息如有变更，必须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如一方拒绝签收另一方通知，另一方以特快专递（EMS）方式将通知送至上述地址，视为已送达。

十二、争议和解决：

甲乙双方如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则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补充事项

1、根据合同约定，甲方现指定李海成、骆日康、李秀森为甲方授权签收人。如有变更，甲方另行通知；乙方安排苏世雄负责本项目的供货事宜。如有变更，须及时通知甲方。

2、门框完成但门未达到安装条件，乙方可按综合单价的15%申报当月进度。

3、乙方按甲方要求对入户门锁洞做好一切预留工作，入户门锁具由甲方指定的单位进行安装，乙方配合。

如补充事项内容与以上条款有矛盾之处以补充内容为准。

十四、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一：工程量清单、入户门大样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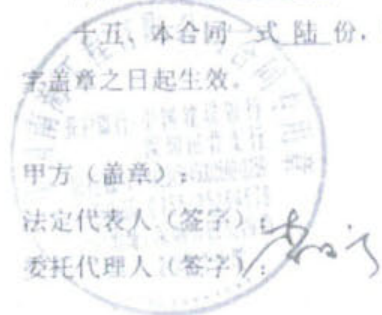
附件二：乙方营业执照

十五、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622Q11915R0L

兹证明: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576427103H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16 / ISO9001:2015 标准**

证书覆盖范围:

**免漆套装门、实木复合烤漆门的设计、生产**

注册地址/实际地理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建设西路锦祥二区18号1座至10座

颁证日期: 2024-04-12  
有效期至: 2027-04-11

证书签发人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6-M



获证组织应遵守以下条款: 海州行: 德信孚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www.cerchina.com](http://www.cerchina.com)  
获证组织网站: [www.beisheng.com.cn](http://www.beisheng.com.cn) 查询  
注: 获证组织必须遵守其获证标准, 并与监督审核员沟通和其产/服务行为及  
审核员和认证审核员应遵守其认证机构的网站: [www.cerchina.com.cn](http://www.cerchina.com.cn) 查询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朝阳区北昆东路19号院7号楼701室 (100012)



ISO9001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622S10188R0L

兹证明: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576427103H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标准**

证书覆盖范围:

**免漆套装门、实木复合烤漆门的设计、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注册地址/实际地理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1座至10座

证书签发人

颁证日期: 2024-04-12

有效期至: 2027-04-1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66-M



此证书证书的有效性依赖于扫描二维码的结果为准。

同时请登录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和认证机构网站 ([www.bqs.com.cn](http://www.bqs.com.cn)) 查询。

注: 获证组织必须接受监督审核, 并与获证审核员沟通, 并按时与获证

机构报告和纠正措施通知单在认证机构网站 ([www.bqs.com.cn](http://www.bqs.com.cn)) 获取。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朝阳区北集东路19号院7号楼701室 (100012)

ISO45001

## 广东省内地区售后服务（地点、人员）情况

### 一、售后服务地点信息：

- 1、广东省江门市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 18 号 9 座(自编号：第二卡)
- 2、: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 二、服务人员信息：

人员类型	数量（人）	资格/技能要求
技术维修人员	5	入户门安装维修从业 5 年以上
客服人员	2	熟悉售后流程，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
管理人员	2	负责售后网点日常运营及协调工作



深圳市航盾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存续

91440300MA5FF0063L (开发票抬头)

2104 小微企业

简介: 深圳市航盾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12-... 更多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郭宇栋	1000万元人民币	2018-12-27

企查查行业: 其他商业服务 > 规模: 小型 S

0755-86619124 邮箱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入驻深圳...)

股东 2



吴曼

持股比例55.00%  
关联企业 4 家



郭宇栋

持股比例45.00%  
关联企业 8 家

人员 2



郭宇栋

执行董事...

关联企业 8 家



吴曼

监事

关联企业 4 家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在业

曾用名: 91441900576427103H 国发新汕头

小微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型中小企业

简介: 东莞市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东省东莞... 更多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郭宇栋	3000万元人民币	2011-05-31
企查查行业	规模	员工
专业工程	小型 S	107人 (2022)

☎ 0769-89258886 更多 1 邮箱

📍 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社二区18号2-8座

股东	 <b>吴晏</b> 持股比例 55.00% 关联企业 4 家	 <b>郭宇栋</b> 持股比例 45.00% 关联企业 8 家
	 <b>郭宇栋</b> 执行董事... 关联企业 8 家	 <b>吴晏</b> 监事 关联企业 4 家

深圳市航盾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为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专门承接业务成立的深圳公司，其股东与法定代表人皆一致，售后服务信息如下：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海一路1号A座201室（入住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人：汪进  
 职位：总经理  
 电话：13927378720

##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 司		主管部门	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 心	
经济类型	私营		资质等级	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 心认证证书及产品检测报告	
单位简介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采用三合一机构模式，旨在适应不断增长的“一站式门窗服务”的市场需求，将“航盾实业”在营销和获客领域的核心能力，结合“航盾消防科技”在产品研发、高精度专业化、机械化、智能制造生产技术的品质优势，以“航盾门窗”强大的专业项目施工管理团队，将匠心独具的高质量产品呈现给广大客户及用户群体。公司先后与万科、碧桂园、华润、金茂、卓越等大型知名地产签订战略合作，并承接鸿荣源、招商、颐安、远洋、绿景集团承建的各类型项目，合作期间均获得多个项目的嘉奖及表彰。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207人		工程技术人员	41人
	生产工人	146人		经营人员	20人
	固定 资产	1976万元	资金 性质	生产性	159772万元
				非生产性	878万元
	流动 资金	14114万元	资金 来源	自有资金	7610万元
银行贷款				1116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防火入户门、防盗入户门、户内房间门、避难间门、铝合金推拉门、木饰面、防火门、防火窗等				
质量保证体系	ISO9001:2000				
经济指标	年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3年	12577		577	
	2024年	12056		563	

注：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营业执照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576427103H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  
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号:1-1)

名称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郭宇栋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防火门、窗, 防火卷帘帘口, 防火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 消防器材配件, 防盜门; 销售: 防火玻璃, 消防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仟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31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所 佛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  
 所 号2-8座



登记机关

2020

12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666573712193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鹤山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郭宇栋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60200307174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门鹤山支行营业部  
(01)

2021 年 05 月 11 日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企业名称：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2座至8座

成立时间：2011年5月31日

姓名：郭宇栋；性别：男

年龄：45；职务：董事长

系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姓名 郭宇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12月5日  
住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郑州市黄河东路89号院4号楼4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1821980120503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金水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7.15-2040.07.15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宇栋 代表本公司授权 廖丽/商务经理 为本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

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深铁阅洛境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户门采购

及安装工程的投标以及签约、履约，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

务。

被授权人姓名：廖丽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511622199109130224

被授权人联系地址：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13434571017

投标方(盖章)：

日期：2026.03.3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的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深铁阅洛境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货物名称：制造商为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7人，营业收入为12056万元，资产总额为16680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建筑行业的小型企业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6.03.31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广东省江门市鹤山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 2-8 座 529725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11 年 5 月 31 日

(4)主管部门：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5)企业性质：私营

(6)法人代表：郭宇栋

(7)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207 技术人员：41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1976 万元 净值：1140 万元

(2)流动资金：14114 万元

(3)长期负债：450 万元

(4)短期负债：8005 万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7610 万元 银行贷款：1116 万元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159772 万元非生产资金：878 万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工厂名称地址：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江门市鹤山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 2-8 座

生产的项目：户内门

年生产能力：50 万樘

职工人数：207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 18 号 1 座至 10 座

主要零部件名称

板材：厂家——中腾木业/威利邦                      地址——广东

木骨架：厂家——宏顺                      地址——广东

填充材料：厂家——三剑木业                      地址——广东

五金：厂家——坚朗/海诗蔓                      地址——广东

珍珠岩：厂家——励合                      地址——东莞

钢板：厂家——宝钢                      地址——上海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4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名称：碧桂园    地址：广东各地方    销售项目：入户门    数量：30000 樘

名称：万科    地址：广东珠海、东莞、佛山等    销售项目：入户门    数量：15000 樘

名称：绿景    地址：广东珠海    销售项目：入户门    数量：58000 樘

名称：鸿荣源    地址：广东东莞等    销售项目：入户门    数量：3000 樘

出口销售额：无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4年营业额：	国内——12057万元	出口：无	
2023年营业额：	国内——12578万元	出口：无	
2022年营业额：	国内——13589万元	出口：无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	-----

部件名称：自攻丝、燕尾螺丝、拉铆 制造商：金胜五金 地址：东莞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账户名：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鹤山支行

行联号：104589537517

账 号：6665 7371 2193

地 址：江门市鹤山市沙坪街道新城路 228 号

8、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廖 丽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商务经理

电话号：13434571017 传真号：无

日期：2026年03月31日

##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江门市鹤山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2-8座。兹指派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江门市鹤山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2-8座的商务经理廖丽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深铁阅洺境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廖丽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廖丽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2025年12月01日签署本文件，廖丽于2026年11月31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



##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周满琴	经理	项目经理	从事项目管理 5 年，碧波、星城
技术负责人	张立金	厂长	工程师	从事生产管理 12 年，唐商翰林居
技术人员	刘云川	主管	工程师	从事技术 8 年，珠海绿景玺悦湾
计划员	程乐	组长	工程师	从事计划管理 6 年，卓越天寰广场
质量负责人	曾立	组长	工程师	从事质量管理 8 年，中熙珑湾时代
安装督导负责人	熊斌	组长	工程师	从事项目管理 10 年，碧桂园、万科、星河多个项目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
深圳前海润泓供应链有限公司	颐安都会	深圳	29.7 万平方米	2019-2020	798	
深圳麓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颐安麓园	深圳	32 万平方米	2017-2021	570	
深圳市粤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坪山高时新能源产业园	深圳	39.6 万平方米	2020-2021	104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绿景玺悦湾	珠海	40.5 万平方米	2021-2023	221	
珠海经济特区恒盛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珠海万科红树东岸三期	珠海	35 万平方米	2021-2023	243	
惠州惠豪湾实业有限公司	青塘湖碧桂园	惠州		2022-2024	456	
中国南海工程有限公司	竹村片区城市更新项目一期(01-01 地块)入户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深圳		2024-2026	324	

## 投标人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员工数量	缴纳社保人员数量	办公场所面积(m <sup>2</sup> )
2020年03月09日	207	28	40000 m <sup>2</sup>

附参保人员及办公场所面积附件

### 社会保险费申报汇总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1190057642710291		缴费单位名称:		北京通泰利建设有限公司		
社保管理机构:		朝阳区社保局		税务管理机构:		国家税务总局朝阳区税务局		
单位社保号:		610701002704		费款所属期:		2025-12		
单位: 元, 人								
序号	费款所属期起	费款所属期止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总额	费率	应缴金额
1	2025-12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8	133700.00	0.160000	21392.00
2	2025-12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8	133700.00	0.080000	10696.00
3	2025-12	2025-1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8	118888.00	0.004000	951.16
4	2025-12	2025-1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8	118888.00	0.002000	237.72
5	2025-12	2025-12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单位缴纳)	28	123676.00	0.060000	7420.56
6	2025-12	2025-12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个人缴纳)	28	123676.00	0.030000	2473.52
7	2025-12	2025-1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8	118888.00	0.004000	951.16
单位合计						495152.00		30714.88
个人合计						378264.00		13407.24
合计						873416.00		44122.12

## 近两年财务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万元）				利润表（万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6680.2	57%	16065.06	52%	12776.1	578	12056.02	577.4

# 近两年财务报表

## 2023年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资 产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5,148,717.52	589,116.06	短期借款	18,855,483.79	23,600,137.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7,481,985.92	4,370,322.44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110,833,472.84	109,888,500.99	应付账款	31,875,247.88	32,042,473.85
预付款项	3,288,688.45	4,796,780.53	预收款项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3,292,864.62	3,781,817.41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1,121,332.78	2,310,937.67
其他应收款	4,665,522.94	11,978,503.04	应付利息		
存货	16,554,995.89	25,791,083.58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34,241,257.96	37,391,479.75
其他流动资产	418,391.82	1,185,482.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48,694,775.38	158,602,819.2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386,187.03	99,186,846.48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6,235,675.56	3,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587,340.83	4,160,173.83
长期股权投资	4,625,000.00	4,625,000.00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11,738,784.37	7,445,53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23,281.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23,016.39	7,660,173.83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96,209,203.42	106,847,020.31
无形资产	642,199.48	142,856.70	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股本)	13,478,340.00	13,478,340.00
商誉			资本公积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01,257.67	1,206,779.34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37,114,473.48	31,720,910.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07,241.52	13,443,452.0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70,592,813.48	65,199,250.99
资产总计	166,802,016.90	172,046,271.30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66,802,016.90	172,046,271.30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7,104,611.28	125,776,132.68
减：营业成本	5,592,188.76	98,797,170.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7,066.37	783,951.83
销售费用	297,199.28	5,621,307.16
管理费用	123,121.16	11,706,930.03
财务费用	347,790.91	2,841,667.02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261.74	6,024,805.96
加：营业外收入	-	512,280.22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	757,148.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4,261.74	5,779,937.28
减：所得税费用	45,596.34	386,374.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665.40	5,393,562.49

# 2024 年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会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资产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6,455,478.63	5,448,717.52	短期借款	13,137,104.64	18,855,483.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5,523,535.62	7,481,985.92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112,807,410.01	110,833,472.84	应付账款	35,391,666.19	31,875,247.88
预付款项	2,766,437.16	3,288,688.45	预收款项		
应收利息	-		应付职工薪酬	2,633,884.48	3,292,864.62
应收股利	-		应交税费	2,072,140.73	1,121,332.78
其他应收款	3,268,621.06	4,665,522.94	应付利息		
存货	10,257,304.60	16,554,995.89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26,817,504.55	34,241,257.96
其他流动资产		418,39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41,138,787.08	148,694,775.3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0,052,300.59	89,386,187.0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4,500,000.00	6,235,675.56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	587,340.83
长期股权投资	6,476,522.60	4,625,000.00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11,401,687.13	11,738,78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0,000.00	6,823,016.39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84,552,300.59	96,209,203.42
无形资产	389,147.56	642,199.48	所有者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股本)	13,478,340.00	13,478,340.00
商誉			资本公积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041,214.29	1,101,257.67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42,620,018.07	37,114,473.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511,871.58	18,107,241.5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76,098,358.07	70,592,813.48
资产总计	160,650,658.66	166,802,016.90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60,650,658.66	166,802,016.90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056,250.92	120,565,220.19
减：营业成本	8,737,578.42	96,187,415.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779.67	688,929.14
销售费用	447,947.98	4,664,379.37
管理费用	680,638.20	8,580,019.73
财务费用	205,816.18	2,225,130.83
资产减值损失	321,942.23	2,586,516.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0,518.24	5,632,829.58
加：营业外收入	56,362.28	181,098.84
减：营业外支出	8.40	39,627.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6,872.12	5,774,301.34
减：所得税费用	52,429.87	268,756.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4,442.25	5,505,544.59



国内支付业务付款回单

客户号: 0220461837 日期: 2025年12月29日
付款人账号: 666573712193 收款人账号: 755915414510666
付款人名称: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人名称: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付款人开户行: 中国银行江门鹤山支行营业部 收款人开户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金额: CNY400.00 人民币肆佰元整

报文种类: beps.121.001.01-客户发起普通贷记业务报文
业务类型: A100-普通汇兑
业务标识号: 2025122923098901
发起行行号: 104589537517
发起行名称: 中国银行江门鹤山支行营业部
收款申报号:
业务编号: INET 5000003633175899 000000000000
接收行行号: 308584001032
接收行名称: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扣账账号: 666573712193
扣账户名: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用途: 0227851227 2309-440311-04-01-116776012001 宝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宝铁网红值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附言: 0227851227 2309-440311-04-01-116776012001 宝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宝铁网红值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本回单由系统自动生成, 不作为记账凭证, 不作为法律证据, 不作为会计核算依据, 不作为税务凭证, 不作为其他用途。

交易机构: 33693 交易渠道: 网上银行 交易流水号: 169527018-011 经办:
行号: 3440448415113678 行名: 33693, 33693 日期: 20251229 打印次数: 1

- 1. 请按照公司要求填写, 完整填写并上传至系统。
2. 以下信息请填写完整且一致, 如有不一致, 请及时与客服人员联系。
3. 申请成功后, 请在30分钟内完成付款。
4. 以下表格人工录入, 更新时间: 9:00-12:00, 14:30-18:00, 请合理安排。
5. 网上转账到账 请在到账后10分钟内, 在收报平台进行确认, 否则视为未到账, 请联系客户经理, 联系电话: 1102550181。

转账账户信息:

Table with 2 columns: 转账账户信息 (Transfer Account Information) and 收款人信息 (Payee Information). Rows include: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名称: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收款人开户行 (收款人开户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收款人账号 (收款人账号: 755915414510666), 支付金额 (支付金额: 400.00), 附言 (附言: 0227851227).



## 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鉴于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 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深铁阅洛境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309-440311-04-01-116776012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历天（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100,000.00元（大写：壹拾万元整）。

###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保险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2025年12月27日



投标保证保险电子保险单

保险单号：6618072025440305000001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并按本保险单约定支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承保险种及对应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且电子保单和纸质保单具有同等效力。

投保人	法人名称/自然人姓名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
	法人代表/自然人证件类型	-	法人代表/自然人证件号	-
	法人性质	-	法人资质	-
	法人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576427103H	法人税务登记号	-
	联系人	廖丽	电话	13434571017
	地址	-	邮编	-
被保险人	法人名称/自然人姓名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
	法人代表/自然人证件类型	-	法人代表/自然人证件号	-
	法人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GBLK44	法人税务登记号	-
	联系人	-	电话	-
	地址	-	邮编	-
	招标文件编号	2309-440311-04-01-116776012001		

招标 项目	项目名称	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深 铁阅洺境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 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项目编号	2309-440311-04-01- 116776012
	项目预计金额	大写：壹拾万元整      小写：100,000.00		
	标段名称	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深 铁阅洺境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 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标段编号	2309-440311-04-01- 116776012001
保险金额		大写：壹拾万元整      小写：100,000.00		
保险费		大写：肆佰元整      小写：400.00		
绝对免赔额/免赔率		0		
保险期间		365天, 自2026年01月05日零时起至2027年01月04日二十四时止。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注册编号: C00010831412022042465173)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取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是指响应招标人特定或不特定邀请、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即投标人。

**第三条** 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是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以择优选择中标人为目的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即招标人。

#### 保险责任

**第四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投标过程中因存在如下情形导致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或招标文件的约定须向被保险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的，保险人依据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 (一) 投标截止后投保人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撤销投标文件；
- (二) 投保人与其他投标人互相串通；
- (三) 投保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四) 投保人无正当理由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限内签订合同；
- (五) 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或者在参加投标活动中存在其他实质性违反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 责任免除

**第五条** 下列情形下的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互相串通，为投保人谋取中标；
- (二) 被保险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义务导致投保人出现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情形。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战争、敌对行为、军事行为、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恐怖活动；

- (二) 核辐射、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 (三) 大气污染、土地污染、水污染及其他非放射性污染；
- (四) 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 (五) 洪水、台风、地震、海啸等自然灾害。

第七条 下列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一) 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应承担的责任；
- (二) 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就招标投标活动产生纠纷所致的任何法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但被保险人为防止或者减少保险标的的损失所支付的必要的、合理的费用的除外；
- (三) 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额，或根据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率计算的金额；
- (四) 被保险人以外的任何第三方的损失；
- (五) 各类间接损失；
- (六) 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 (七) 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更改招标文件内容，使保险人承担责任或负担加重的部分；
- (八) 根据本条款其他部分内容中的相关约定，保险人应不承担或免除保险责任的各种情形下的损失、费用或责任，或保险人有权予以扣除、减少的部分；
- (九) 其他不属于本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和费用。

#### 保险金额和免赔率（额）

第八条 保险金额是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以招标投标文件为基础，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第九条 免赔率（额）指被保险人在保险事故中自行承担损失金额的部分。每次保险事故免赔率（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在签订保险合同时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保险合同中同时载明了免赔额和免赔率的，免赔金额以免赔额和按照免赔率计算的金额中的高者为准。

#### 保险期间

第十条 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间自投标截止次日起或保险合同载明的保险期间开始之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签订合同之日止或保险合同载明的保险期间结束之日止（二者以先发生者为准），但最长不得超过12个月。

## 保险费

**第十一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费由保险人根据投保人企业资质等级、招标项目类型、保险金额等因素确定，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第十二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时，采用保险人提供的格式条款的，保险人向投保人提供的投保单应当附格式条款，保险人应当向投保人说明本保险合同的内容，对本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保险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内容以书面形式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作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三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四条**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认为投保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

**第十五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后，应当及时作出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情形复杂的，应当在三十日内作出核定，但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保险人应当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本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保险人依照前款约定作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作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第十六条** 保险人自收到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和有关证明、资料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其赔偿保险金的数额不能确定的，应当根据已有证明和资料可以确定的数额先予支付；保险人最终确定赔偿的数额后，应当支付相应差额。

##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七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保险人就投保风险的情况以及投保人、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

**第十八条** 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当在本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性交清本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保险费，保险费交清前保险合同不生效，保险合同生效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申请投保时，投保人应如实填写投保单，提供保险人要求的必要证明资料，并接受保险人对其资质进行审查。

**第二十条** 投保人有义务配合保险人的资质审查工作，在保险人审查期间，投保人应当配合保险人或由保险人雇佣

的审计人员或者其他独立第三方对其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进行准确的核查。

**第二十一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应及时做好记录，并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二条** 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应完整保留其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相关文件和资料，允许并协助保险人对事故进行调查。对于妨碍保险人进行事故调查导致无法确定事故原因或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或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三条** 被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时，投保人、被保险人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书面证明和资料：

(一) 索赔申请书；

(二) 保险单副本；

(三) 招标文件；

(四) 投保人的投标文件；

(五) 与招标投标项目有关的文件材料，分情形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1. 投标截止后投保人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撤销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投保人的撤销申请或相关证明；

2. 投保人与其他投标人互相串通的，须提供相互串通的证明；

3. 投保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须提供冒名投标或其他弄虚作假行为的证明；

4. 投保人无正当理由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限内签订合同的，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被保险人就签订合同时限内未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声明；

(六) 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投保人、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 赔偿处理

**第二十四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保险人对于被保险人无法获得补偿的合理损失，在扣减按照第九条计算的免赔金额后选择下列方式之一赔偿，但赔偿金额最高不超过本保险合同载明的保险金额：

(一) 代投保人向被保险人赔偿投标保证金；

(二) 如果被保险人的评标规则为最低价竞标法或者合理低价法的，被保险人依法选择次低标价中标，保险人向被保险人支付中标价与次低标价之间的差额；

(三) 被保险人依法重新招标，保险人向被保险人支付重新招标的费用。

**第二十五条** 发生保险事故时，如果存在重复保险，则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与其他保险合同及本合同

的保险金额总和的比例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保险人应承担的赔偿金额，保险人不负责垫付。若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导致保险人多支付赔偿金的，保险人有权向被保险人追回多支付的部分。

**第二十六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和所知道的有关情况，积极协助保险人向投保人进行追偿。

被保险人已经从投保人取得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可以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第二十七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在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的，该行为无效；由于被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保险金。

**第二十八条** 未发生保险事故，被保险人谎称发生了保险事故，向保险人提出赔偿请求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并不退还保险费。

投保人、被保险人故意制造保险事故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不承担赔偿责任，不退还保险费。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以伪造、变造的有关证明、资料或者其他证据，编造虚假的事故原因或夸大损失程度的，保险人对其虚报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保人、被保险人有前款规定行为之一，致使保险人支付保险金或者支出费用的，应当退回或赔偿。

**第二十九条** 保险人受理报案、向被保险人提供建议等行为，均不构成保险人对赔偿责任的承诺。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请求赔偿保险金的诉讼时效期间为二年，自其知道或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计算。

####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三十条** 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合同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保险合同未载明仲裁机构并且争议发生后双方就仲裁机构未达成补充协议的，当事人均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保险合同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 其他事项

**第三十一条** 本保险合同保险责任开始后，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投保人不得解除本保险合同。

**第三十二条** 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应当退还全部保险费。

**第三十三条** 保险责任开始后，因投保人行为之外的原因导致招标投标活动中止、取消等，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

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自通知到达保险人之日起，保险合同解除，保险人退还全部保险费。

第三十四条 保险责任开始后，除第三十三条所述情形之外，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自通知到达保险人之日起，保险合同解除，保险人按照保险责任开始之日起至合同解除之日止期间与保险期间的日比例计收实际保险费，并退还剩余部分保险费。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附加退保保险条款  
(注册编号: C00010831422021081701463)

第一条 在投保《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的基础上，投保人可以投保本附加险。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附加险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主险效力终止，本附加险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无效，本附加险亦无效。

第二条 兹经保险合同双方同意，发生以下情形，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自通知到达保险人之日起，保险合同解除，保险人退还全部保险费：

(一) 开标前投保人放弃投标或项目发生中止、暂停的；

(二) 开标前项目发生流标、终止的；

(三) 开标后项目发生流标的。

第三条 对于第二条约定情形以外的其他情形，投保人不得解除本保险合同。

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深铁阅洛境花园商品  
房及保障房入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 投标文件

### 资信标书

项目编号：2309-440311-04-01-116776012

投标人名称：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廖丽

投标日期：2026年03月31日

# 投标函

致：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2309-440311-04-01-116776012001 的 深铁公明车辆段综合开发项目深铁阅洛境花园商品房及保障房入户门采购及安装工程 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45 天内完成供货（或者我方保证在 45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其中：供货期 30 日历天，安装期 15 日历天），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约定责任和义务。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

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廖丽

联系地址：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 18 号 1 座至 10 座

联系电话：13434571017

日期：2026 年 03 月 31 日

## 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明
1	无	无	无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 合同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	说明
1	无	无	无	

重要提示：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 其他

### 所投品牌制造商获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情况

投标人：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类别	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1	实用新型专利					
2		一种进户门门扇锁位保护装置	ZL 2017 2 1624982.7	2017年11月29日	东莞市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0日
3		一种具有隔音效果的金属门	ZL 2017 2 1590402.7	2017年11月24日	东莞市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3日
4		一种新型防盗门	ZL 2017 2 1568638.0	2017年11月21日	东莞市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3日
5		一种装甲防火入户门	ZL 2017 2 1795215.2	2017年12月21日	东莞市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8日
6		一种钢质防火入户门	ZL 2017 2 1795752.7	2017年12月21日	东莞市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0日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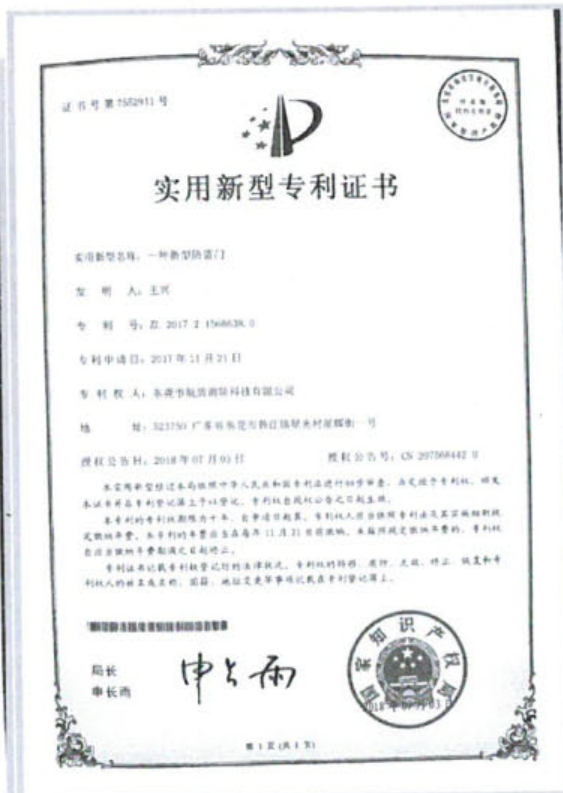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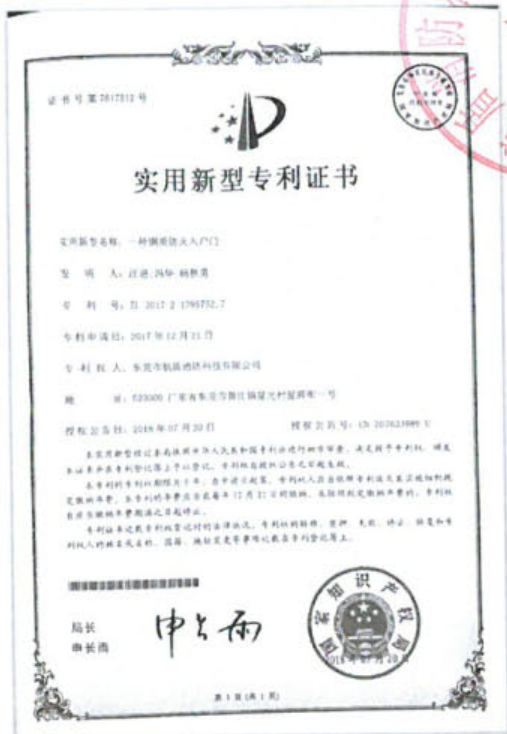
提示：

**证明材料：**提供发明专利证书、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外观设计专利证书扫描件。

**注释1：**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注释2：**证书内“专利权人”应为所投品牌制造商，如为个人所有的，则投标人还需提供专利使用授权证明资料，否则将不予认可。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证书号第 7767224 号



##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装饰防火入户门

发明人：汪进；冯华；杨秋勇

专利号：ZL 2017 2 1796215.2

专利申请日：2017 年 12 月 21 日

专利权人：东莞市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23000 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星光村星辉街一号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08 月 28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7776726 U

本实用新型经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2 月 21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法所称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 投标人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	员工数量	缴纳社保人员数量	办公场所面积(m <sup>2</sup> )
2020年03月09日	207	28	40000 m <sup>2</sup>

附参保人员及办公场所面积附件

### 社会保险费申报汇总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1190057642710291		缴费单位名称:		北京通泰利达有限公司		
社保管理机构:		朝阳区社保局		税务管理机构:		国家税务总局朝阳区税务局		
单位社保号:		610701002704		费款所属期:		2025-12		
单位: 元, 人								
序号	费款所属期起	费款所属期止	征收项目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缴费基数总额	费率	应缴金额
1	2025-12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8	133700.00	0.160000	21392.00
2	2025-12	2025-12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8	133700.00	0.080000	10696.00
3	2025-12	2025-1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8	118888.00	0.004000	951.16
4	2025-12	2025-1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8	118888.00	0.002000	237.72
5	2025-12	2025-12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单位缴纳)	28	123676.00	0.060000	7420.56
6	2025-12	2025-12	基本医疗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个人缴纳)	28	123676.00	0.030000	2473.52
7	2025-12	2025-1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8	118888.00	0.004000	951.16
单位合计						495152.00		30714.88
个人合计						378264.00		13407.24
合计						873416.00		44122.12

其他

# 资质证书及检测报告



## 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CERTIFICATE FOR FIRE PRODUCT CERTIFICATION

证书编号: Z2022081806000404

认证委托人: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2-8座

生产者: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2-8座

生产企业: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2-8座

产品名称: 钢质隔热防火门

认证单元: GFM-1124-dk5A1.00(乙级)-1-带造型-带门镜

内含: GFM-1124-dk5A1.00(乙级)-1-带造型-带门镜(主型)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CCF-CPRZ-18: 2019

产品认证基本模式: 型式试验 + 初始工厂检查 + 获证后监督

产品标准: GB 12955-2008

上述产品符合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CCCF-CPRZ-18: 2019的要求, 特发此证。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2-14

发(换)证日期: 2022年02月14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2月13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需依靠通过证后监督获得保持,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消防产品信息网 [www.cccf.com.cn](http://www.cccf.com.cn) 查询



扫码查验  
证书信息



中国认可  
产品  
PRODUCT  
CNAS C073-P

发证机构



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永外西革新里甲108号 100077

<http://www.cccf.net.cn>

No.XF210498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53



# 检验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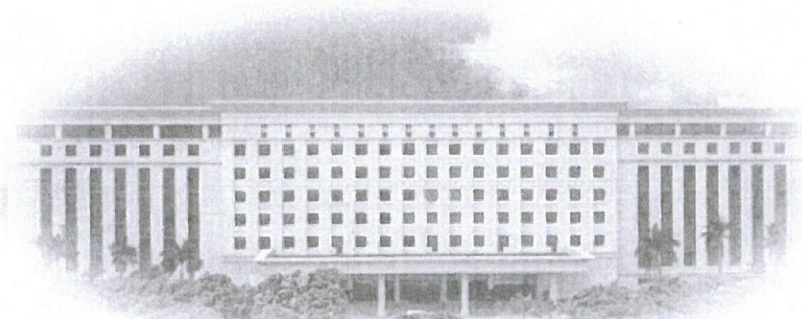
##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钢质隔热防火门

型号规格 GFM-1124-dk5 A1.00(乙级)-1-若造型-带门镜

认证委托人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试验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CHINA NATIONAL QUALITY TESTING CENTER FOR FIRE FIGHTING PRODUCTS(GUANGDONG)

No.XF2104981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检 验 报 告



报告随机号: HGG6875

第1页共5页

产品名称	钢质隔热防火门	型号	GFM-1124-dk5 A1.00(乙级)-1 -带造型-带门镜
认证委托人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试验
生产者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日期	2021.9
生产企业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抽样者	——
抽样基数	——	抽样地点	——
样品数量	2樘	抽样日期	——
样品状态	完好	受理日期	2021.11.15
检验依据	GB 12955-2008《防火门》; CCCF-CPRZ-18: 2019《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火灾防护产品 建筑耐火构件产品》。		
检验项目	全部适用项目		
检验结论	<p>经按 GB 12955-2008《防火门》、CCCF-CPRZ-18: 2019《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火灾防护产品 建筑耐火构件产品》检验,合格。(以下空白)</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12月31日</p>		
备注	检验单号: YFM21/005926。		

批准:

审核:

主检:

袁宗明



# 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CERTIFICATE FOR FIRE PRODUCT CERTIFICATION

证书编号: Z2022081806000443

认证委托人: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2-8座

生产者: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2-8座

生产企业: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鹤山市桃源镇建设西路德胜二区18号2-8座

产品名称: 钢质隔热防火门

认证单元: GFM-2024-dk5A1.00(乙级)-2-带造型-带门镜

内含: GFM-2024-dk5A1.00(乙级)-2-带造型-带门镜(主型)

GFM-2021-dk5A1.00(乙级)-2-带造型-带门镜

GFM-1724-dk5A1.00(乙级)-2-子母式-带造型-带门镜

GFM-1724-dk5A1.00(乙级)-2-带造型-带门镜

GFM-1721-dk5A1.00(乙级)-2-子母式-带造型-带门镜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CCCF-CPRZ-18: 2019

产品认证基本模式: 型式试验 + 初始工厂检查 + 获证后监督

产品标准: GB 12955-2008

上述产品符合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CCCF-CPRZ-18: 2019的要求, 特发此证。

首次发证日期: 2022-02-16

发(换)证日期: 2022年02月16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2月15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需依靠通过证后监督获得保持, 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消防产品信息网 [www.cccf.com.cn](http://www.cccf.com.cn) 查询



扫码查验  
证书信息



中国认可  
产品  
PRODUCT  
CNAS C073-P



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永外西革新里甲108号 100077

<http://www.cccf.net.cn>



# 消防产品认证证书

CERTIFICATE FOR FIRE PRODUCT CERTIFICATION



附件： (1/1)

证书编号： Z2022081806000443

产品名称： 钢质隔热防火门

认证单元： GFM-2024-dk5A1.00(乙级)-2-带造型-带门镜

内含： GFM-1721-dk5A1.00 (乙级)-2-带造型-带门镜

GFM-1424-dk5A1.00 (乙级)-2-子母式-带造型-带门镜

GFM-1424-dk5A1.00 (乙级)-2-带造型-带门镜

GFM-1421-dk5A1.00 (乙级)-2-子母式-带造型-带门镜

GFM-1421-dk5A1.00 (乙级)-2-带造型-带门镜

注：此证书附件与证书同时使用时有效

本证书的有效性需依靠通过证后监督获得保持，本证书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消防产品信息网 [www.cccf.com.cn](http://www.cccf.com.cn) 查询



扫码查验  
证书信息



中国认可  
产品  
PRODUCT  
CNAS C073-P

发证机构名称： 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永外西便所新里甲108号 100077

<http://www.cccf.net.cn>

No. XF2104980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53



# 检验报告

##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钢质隔热防火门

型号规格 GFM-2024-dk5 A1.00(乙级)-2-带造型-带门镜

认证委托人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试验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CHINA NATIONAL QUALITY TESTING CENTER FOR FIRE FIGHTING PRODUCTS(GUANGDONG)

No.XF2104980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检验报告



报告随机号: HKW7182

第1页共5页

产品名称	钢质隔热防火门	型号	GFM-2024-dk5 A1.00(乙级)-2 -带造型-带门镜
认证委托人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试验
生产者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日期	2021.9
生产企业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抽样者	—
抽样基数	—	抽样地点	—
样品数量	2樘	抽样日期	—
样品状态	完好	受理日期	2021.11.15
检验依据	GB 12955-2008《防火门》; CCCF-CPRZ-18: 2019《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火灾防护产品 建筑耐火构件产品》。		
检验项目	全部适用项目		
检验结论	经按 GB 12955-2008《防火门》、CCCF-CPRZ-18: 2019《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火灾防护产品 建筑耐火构件产品》检验，合格。(以下空白)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1年12月31日            (F)         </div>		
备注	检验单号: YFM21005927。		

批准:

审核:

主检: 袁乐明

No.XF2200043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53



# 检验报告

## TEST REPORT

产品名称	钢质隔热防火门
型号规格	GFM-1124-dk5-A1.50(甲级)-1-带造型-带门镜
认证委托人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试验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GUANGDONG TESTING INSTITUTE OF PRODUCT QUALITY SUPERVISION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CHINA NATIONAL QUALITY TESTING CENTER FOR FIRE FIGHTING PRODUCTS(GUANGDONG)

No.XF2200043

广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国家消防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广东)  
 检验报告



报告随机号: ANL6215

第 1 页共 5 页

产品名称	钢质隔热防火门	型号	GFM-1124-dk5 A1.50(甲级)-1-带造型 -带门镜
认证委托人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试验
生产者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日期	2021.9
生产企业	广东航盾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抽样者	—
抽样基数	—	抽样地点	—
样品数量	2 幢	抽样日期	—
样品状态	完好	受理日期	2022.1.11
检验依据	GB 12955-2008《防火门》; CCCF-CPRZ-18: 2019《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火灾防护产品 建筑耐火构件产品》。		
检验项目	全部适用项目		
检验结论	经按 GB 12955-2008《防火门》、CCCF-CPRZ-18: 2019《消防类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火灾防护产品 建筑耐火构件产品》检验,合格。(以下空白)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年3月4日		
备注	检验单号: YFM22/000123。		

批准:

审核:

主检: